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为景德镇市人民政府直属单位,接受省交通运输厅、省综合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行业管理,为正县(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本单位的主要职责有:贯彻执行国家的各项公路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结合公路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和措施,主要承担景德镇市专养公路2条国道、13条省道公路的规划、建设、管理和养护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0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养护科、工程科、规划科、财务科、桥梁设施科、路产保卫科、安全生产科、智慧公路科。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43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86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86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99.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621.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54,864.68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021.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047.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0.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3.94
	30			61	
总计	31	55,351.49	总计	62	55,351.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55,021.21	55,020.29	0.00	0.00	0.00	0.00	0.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5	9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5	5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0	4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	3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	3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8	2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9	1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9	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4,838.47	54,837.55	0.00	0.00	0.00	0.00	0.9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217.47	38,216.55	0.00	0.00	0.00	0.00	0.92
2140104		公路建设	25,000.00	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617.99	1,617.07	0.00	0.00	0.00	0.00	0.92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599.48	11,59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4	4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4	4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4	41.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目 编 码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5,047.55	1,175.55	53,87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7	10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8	9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5	54.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53	42.53				
20808		抚恤	11.09	11.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9	1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	33.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	33.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8	22.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9	10.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9	0.6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4,864.68	992.68	53,872.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243.68	992.68	37,251.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5,000.00		25,00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644.20	484.20	1,16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599.48	508.48	11,091.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4	4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4	4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4	4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99.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621.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34	10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26	33.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54,837.55	38,216.55	16,621.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14	41.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020.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020.29	38,399.29	16,621.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020.29	总计	64	55,020.29	38,399.29	16,62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8,399.29	1,148.29	37,25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34	10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5	9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5	54.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0	42.40	
20808		抚恤	11.09	11.09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9	1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6	33.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6	33.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28	22.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9	10.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9	0.6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216.55	965.55	37,251.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216.55	965.55	37,251.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5,000.00		25,00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617.07	457.07	1,16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599.48	508.48	11,09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4	41.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4	41.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4	4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21.00	16,621.00		16,62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621.00	16,621.00			16,621.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16,621.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6,621.00	16,621.00			16,621.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68	0.19	0.1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18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18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50	0.19	0.19
（1）国内接待费	7	—	—	0.1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2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55351.4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30.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0.28 万元；增长1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55021.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776.31 万元，增长47.73%，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公路改建工程建设项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55020.29 万元，占 99.998%；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92 万元，占 0.00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55351.4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5047.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802.65 万元，增长 47.80%，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公路改建工程建设项目；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03.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3.94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决算年末结转和结余数为 0，2024 年决算按账务实际数调整 2024 年初结

转结余为 330.28 万元，年中用于弥补公用经费不足 26.34 万元，故 2024 年末结转结余 303.94 万元。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175.55 万元，占 2.14%；项目支出 53872.00 万元，占 97.8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0602.59 万元，决算数 5502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8.93%。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2.28 万元，决算数 10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6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社保调基补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3.26 万元，决算数 3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445.92 万元，决算数 5483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4.9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4 年年中增加国省道公路养护和改建工程项目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1.14 万元，决算数 4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48.2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55.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62 万元，增长 3.49%，主要原因：2024 年进行了人员正常增资与社保调基，故导致本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6.15 万元，下降 9.53%，主要原因：过紧日子，节约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2024 年度遗属生活费提高，故导致 2024 年度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涨。

（四）资本性支出 2.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3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列在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别中开支，2024 年调整至资本性支出中开支，故 2024 年资本性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19 万元，决算数 0.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30.2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无因

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未购置公务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 辆公务用车主要是路政执法用车，而我单位路政执法大队已划拨至市交通局，且我单位无执法权，故本年并未使用以上 2 辆执法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4 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19 万元，决算数 0.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合理编制预算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8 万元，下降 30.24%，主要原因：过紧日子，节省公用经费。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 批，累计接待 18 人次，主要是：江西省综合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

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3.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路政执法用车。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7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3872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科学公正原则，公开透明原则，结果导向原则，简便有效原则。根据景财监〔2025〕2号文件要求，通过对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4年各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了解中心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国省道公路管养和建设中所发挥的作用和所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国省道公路养护和建设项目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G206国道丽阳至桃林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G206蛟潭花千谷至唐英大道改造项目工程”等各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G206 国道丽阳至桃林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683	23,000	10	64.46	5

	政府预算资金	0	35683	23000	—	64 .4 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公路年度建设任务			本年已完成G206 国道丽阳至桃林段公路改建工程，本年完成预算23000 万元，预算完成率 64%，工程已完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建干线公路平均成本	≤2339.41 万元/公里	2339.41	10	10	
			人工费用	≤108.02 元/工日	108.02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设计时速	=80km/h	80	5	5	
			改建干线公路公里数	=15.253 公里	15.253	5	5	
			建设路基宽度	=33 米	33	6	6	
		质量指标	改建干线公路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道路建设标准	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7	7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新改建公路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100	4	4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4	4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G206 蛟潭花千谷至唐英大道改造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28,932	12,000	10	41.48	0	
	政府预算资金	10000	28932	12000	—	41.48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公路年度建设任务			本年度已完成G206 蛟潭花千谷至唐英大道 25.031 公里的公路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工费用	≤ 55.9 元/工日	55.9	10	10	
		改建干线公路平均成本	\leq 1155.85 万元/公里	1155.8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设计时速	$=$ 80km/h	80	5	5	
		建设路基宽度	$=24.5$ 米	24.5	5	5	
		改建一级公路干线公路公里数	$=$ 20.181 公里	20.181	5	5	
		改建二级公路干线公路公里数	$=4.85$ 公里	4.85	5	5	
	质量指标	道路建设标准	分别按照一级公路、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改建干线公路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新改建公路项目适应未来一定时期内交通需求	$=100\%$	100	5	5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geq 8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S502 江村至储田段公路改建工程 (2024 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771	5,77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771	5771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S502 江村至储田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的建设任务。			已完成S502 江村至储田段公路改建工程公里 28.819 公里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建干线公路平均成本	≤ 193.53 万元/ 每公里	193.53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省道建设 (公里)	= 29.819 公里	29.819	5	5	
			建设路基宽度	=10 米	10	5	5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道路建设标准			按二级公路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准建设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 群众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S404 黄坛至三龙段公路改建工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506	7,50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7506	7506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公路年度建设任务。			本单位已完成S404 黄坛至三龙段公路改建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建干线公路平均成本	≤350万元/公里	3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省道建设(公里)	= 21.446 公里	21.446	5	5		
		建设路基宽度	=14 米	14	5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8	8		
		道路建设标准	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基本达成目标	8	8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 群众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普通国省道养护工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5	45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55	45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单位普通国省道公路管养范围内的公路养护任务，维持国省道路面畅通，保证车辆出行，实现公路的“畅安舒美”				已完成多个路段的预防性养护和和中修工程，完成 2022 年度国省道养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材料费用	≤228 万元	228	7	7		
			人工费用	≤136 万元	136	7	7		
			机械费用	≤91 万元	91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国省道公路养护里程	=71.456 公里	71.456	10	1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普通国省道养护工程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140	4,14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140	414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我单位国省道公路管养范围内的公路养护任务，保持公路的畅通和美化，尽量延长公路寿命，实现畅安舒美。			已完成 2023 年度国省道养护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材料费用	≤2070 万元	2070	7	7	
			人工费用	≤1242 万元	1242	6	6	
			机械费用	≤828 万元	828	7	7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国省道路面养护工程里程	= 51.287 公里	51.287	10	10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工期	≤12 月	1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5%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1,0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0	1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地方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和建设以及原由“六费”安排的其他支出，逐步推进区域交通均衡发展。			本年度已完成公路养护 694 公里，完成桥梁检测，完成 17 个桥梁维修及防护能力提升；完成“三个一律”公路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完成公路服务区驿站、交调等科技设施的运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日常养护费用	= 1013.83 万元	657.99	5	0.61	本年度 资金仅 下达 1000 万 元，剩下 的 869 万元未 下达，但 本年成 本指标 是以 1869 万 元来规 划成本 指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信息中心费用	=449.8 万元	154.52	5	0	本年度 资金仅 下达 1000 万 元，剩下 的 869 万元未 下达，但 本年成 本指标 是以 1869 万 元来规 划成本 指标
			桥梁小修费用	= 283.22 万元	187.49	5	0.77	本年度 资金仅 下达 1000 万 元，剩下 的 869 万元未 下达，但 本年成 本指标 是以 1869 万 元来规 划成本

								指标
		桥梁检测费用	= 122.15 万元	0	5	0		本年度 资金仅 下达 1000 万 元，剩下 的 869 万元未 下达，但 本年成 本指标 是以 1869 万 元来规 划成本 指标
		社会成本指 标						
		生态环境成 本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支持国省道公路 养护	=694 公里	694	8	8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完成率	=100%	100	8	8	
			完工项目验收合 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8	8	
	按时完成年度目 标		=100%	100	8	8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实现公路安全运 行能力逐步提 升，改善出行条 件	提升	基本达 成目标	7	7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基本达 成目标	7	7	
		生态效益指 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	=100%	100	6	6	

		标	评审批的要求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 平群众满意度	$\geq 80\%$	95	5	5		
		群众出行满意度	基本满 意	基本达 成目标	5	5		
总分					100	81.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

1.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支出（款）

1. 公路养护支出（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2. 公路建设支出（项）：反映新建公路支出，公路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公路客货运站（场）建设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